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泰实达

公告编号：2018-046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实达”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2018年6月8日以口头方式临时通知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

2、本次监事会于2018年6月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8号院23号楼孵化加速器305会议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并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由戚冬杰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戚冬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赞同票3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辽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邮电”）

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金额6,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决定对该笔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由于本次担保额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辽宁邮电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根据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同票3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6月8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戚冬杰：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 MBA 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北京颐源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出纳、世纪城房地产集团客服经理、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主任，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监事。截止本次会议召开日，戚冬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戚冬杰女士之配偶任鹏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40 股。戚冬杰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戚冬杰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